

## 项目库县级公告

根据《福建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的实施意见》(闽扶办[2018]7号)要求,经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审定并公示,现将2021年闽清县脱贫攻坚项目库予以公告(见附件、所有项目均以实际验收为准),公告期为10天(2020年12月18日至2020年12月27日)。如对项目有异议,请在公告期内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

投诉监督单位名称和地址:闽清县农业局(闽清县梅城镇梅溪路936号)

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22332110      mqxnb111@163.com

闽清县扶贫办(盖章)  
2020年12月18日

